



寶政錄

14
514
26

五



514
26



鄉甲約卷之一

欽差提督鴈門等關兼巡撫山西地方都察院
右僉都御史呂 為申明鄉約保甲以善
風俗以防奸盜事照得成周立教監於夏
商士有庠序學塾以樂其群民有比閭族
黨以萃其渙故百井結為一體千民聯屬
成家觀俗于鄉則里仁為美化行于下則
比屋可封未有人各任情家自為俗而能
成遷善遠罪之治者也自教衰民散之後

惟鄉約保甲最良雖化民成俗之意未及
昔人而執衆齊物之方寔仍前代茲二法
者

累朝之所申明

廟堂之所建白不啻再三矣乃有司視為常
套談者反唇問巷苦其騷煩聞之疾首非
法之不良民之難令則行法者為法之病
也約束不擇善良編派委之里老時逢朔
望聚者豈無千人待至未申講者不聞一

語混雜而來饑疲而散

聖諭昭揭遵違誰復知聞粉壁分明奸宄全不
覺察即犯者盈庭罪人滿獄吾惟有三尺
之法在輕則杖笞重則絞斬如此而已矣
不知先王以刑弼教非以刑為教也嗟夫
道之以政而後齊之以刑猶為末務矧一
言不教而惟五刑是加豈

朝廷設官之本意哉積習既久振舉實難苦
殿最之條但以教化風俗為首則守令之

政自以鄉約保甲為先鄉約實行自無奸
兇猶有奸兇是鄉約之法未行也保甲實
行自無盜賊猶有盜賊是保甲之法未行
也二者不行即有便捷之才清修之節簿
書詞訟催科之能不免為俗吏何者謂其
所急者未而教養之政不修也寓教養于
鄉約保甲之中則詞訟自息差糧自完簿
書不期省而自省矣但勸善懲惡法本相
因而鄉約保甲原非兩事本院捧讀

高皇帝教民榜文及近日應行事例謂鄉約之
所約者此民保甲之所保者亦此民但約
主勸善以化導為先保主懲惡以究詰為
重議將鄉約保甲總一條編除寄住流民
各聽房主地主約束容留者查其來歷出
入者問其緣由但有強盜竊盜生發即將
房主地主並治外其餘本縣及寄庄人民
在城在鎮以百家為率孤庄村落以一里
為率各立約正一人約副一人選公道正

直者充之以統一約之人約講一人約史
一人選善書能勸者充之以辦一約之事
十家內選九家所推者一人為甲長每一
家又以前後左右所居者為四隣一人有
過四隣勸化不從則告于甲長轉告於約
正書之紀惡簿一人有善四隣查訪的實
則告于甲長轉告于約正書之紀善簿其
輕事小事許本約和處以息訟端大善大
惡仍季終聞官以憑獎戒如惡有顯跡四

隣知而不報者甲長舉之罪坐四隣四隣
舉之而甲長不報者罪坐甲長甲長舉之
而約正副不書掌印官別有見聞者罪坐
約正副如山嚴行則一人罪犯九十九家
之責也九十九家耳目一人善惡之鏡也
平居無事則互相丁寧一有過惡則彼此
詰責白蓮妖術奸宄民何所容其身出
境為賊在家窩盜何所遁其迹地方安得
不輯寧百姓安得不寡過刑清政簡之效

可以漸臻知禮畏義之風可以日長此目前第一急務也為此將已試者與二三有司一講求之倘以怠忽之心應督責之命選擇不得其人激勸不由其道則期會祇增煩擾約束反濟奸雄非法之無良寔爾有司惰慢之罪也本院覲然撫臨於上豈能昧是非之公以相曲庇哉

鄉甲約卷之二

鄉甲至要

一鄉約原為勸民保甲原為安民行之而善則民樂於行行之擾民不惟無益而又害之如約長保長不許用無身家棍徒使挾倚外需索一不擾約保不許出一里之外人不許拘數惟令一處住居者行之則近便易行二不擾不許令鄉保長等打卯接官及派應夫役三不擾掌印官自己抽查

不許委佐貳首領及快壯查點巡邏四不
擾鄉甲中有事係賊盜人命方許呈報如
聞毆小事等項聽民自便不許呈報五不
擾去此五擾而後良法不失美意民自樂
行矣此最喫緊故首列之行者幸留意焉

鄉甲事宜

會規

凡一約之人或寺廟或公館或大家廳房可
容百人處所上面立

聖諭木牌一面傍設約正約副約講約史四坐
將約衆分左右二班如所在寬廠作板凳
數條約衆論齒序坐亦可每月初二十六
日一竿時候取齊擊鼓三聲約中擇少年
讀書者四人為約贊唱排班班齊鞠躬拜

與拜興拜興拜興三叩頭平身分班
對揖平身唱正副講史就坐唱甲長出班
言事十甲長出向牌跪舉曰本甲某人某
日行某善某人見證舉畢分立于班前為
善與證人出向牌跪約正副問明約史即
照口詞記于善簿畢為善者叩四頭起十
甲長復出北向跪舉曰本甲某人某日為
某惡事某人見證舉畢分立于班前為惡
與證人出向牌跪約正副問明約史即照

口詞記于惡簿為惡者叩四頭起約正副
先將本甲善惡事勸戒一番約史講又將
本甲善惡事勸戒一番畢約講講勸善一
條講律演一條畢畫左右二扇卯簿畢其
有事不到者甲中代之給假卯簿寫一假
字但不許連給三假至日應舉善惡者亦
不許給假畢總揖

聖諭而退仍將格葉未完事件叮嚀申戒下會
定完如約正副講史一人有事不到三人

代之行事

一每百家選約正一人約副一人俱以正直公道能管束處斷者為之約史一人約講一人俱以正直識字能勸善戒惡者為之如百家之內無此四人二百家有此八人遙相管束亦可或八人總管二百家亦可或不足二百家或二百家有零者在州縣正官各隨地方街巷村落遠近編派難以拘泥但不許越管遙制不便挨查其同居

父子兄弟只報一名在約分居者人人在約如有樂善之人父子兄弟情願俱入鄉約者聽從其便

一選約正約副約講約史須百家箇箇情願者選甲長須九家箇箇推服及常不出外者如扶同濫舉非人許不願者舉出但全人難得或舊過而改新或善多而過少或口毒而心善者情願從今學好不妨准收甲長不服人許九家同稟於約正副如果

不稱九家另舉一人更之不許輪流攀當
約正副不服人許九十八家同稟於官如
果不稱衆人另舉一人更之不許一人私
告中間如有以曲為直將善作惡向親識
受買囑報私讐欺貧賤大傷公論者亦許
同約公報到官小者本約除名紀惡於申
明亭大者比衆加倍究處如無大過及三
五人私怨者不許輕更約正副致有投充
推諉以生奸弊

一州縣正官先將各約為善為惡之人密細
訪察要見某約某人某日為某善事某約
某人某日為某惡事却將各約善惡兩簿
及作善作惡之人拘查或隨便親到本約
呼喚審問如果善惡是真而本約不書
寫者除當面獎戒外約正副講史各重責
紀過甲長四隣隱匿不報者與作惡之人
一體重究

一旌善申明二亭

國初設老人二名以佐州縣之政但老人名
色近皆歸於里甲催科及僕隸頂當朝捶
暮楚人皆耻為今選槩州縣殷實有德二
人另名公正總理城中鄉約四鄉再選公
正八人分理各鄉鄉約各約正副講史不
公不法聽其糾舉應更換者聽其保舉各
給帖文印子以便行事先給與耆老衣冠
如果正直無私督約有功者三年給與冠
帶

一約正副舉行鄉約一年之外許戴耆老帽
巾青直身博帶見州縣行兩跪一揖禮州
縣起立答揖見本院亦許兩跪一揖本院
起立拱手奉一平民一旦如此優待為約
正副者可不勉勵奮發勸善懲惡表正風
俗以仰體上官之心乎

一約中一年無人違犯條款格葉者約正旌
善亭紀善一次二年無犯者約副亦於旌
善亭紀善一次三年無犯者約正副二人

先以花紅卮酒賞送於公堂約講史各紀
善於旌善亭一次六年無過者約正副講
史各送扁一面本約九年不違犯條款格
葉者同約保舉約正給與冠帶約副免本
身差役仍與約講史俱給約正衣冠以禮
相待十二年約中不違犯條款格葉者約
正副各送牌扁書本院姓名待年至七十
仍從各約通舉准入鄉飲酒席其約正年
近七十不能待九年者掌印官每年考其

勤惰公私等第但肯寔心任事三考各約
第一考三年亦准冠帶

一約正副講史止為管教一約之人不許接
送官員及州縣一切差委接遞聽事朔望
升堂及不干奉約事情無故騷擾拘喚無
罪輕加凌辱以傷優禮良民之體違者掌
印官即係昏庸不肖壞亂鄉約雖有他長
亦行戒飭

一約正副講史除正項親朋禮節往來外如

有處分本約事情因而受人隻雞杯酒斗
穀分銀者即係不立行止無耻之人被本
約許出枷號遊迎仍紀惡申明亭鄉邦不
與為禮

一除縉紳舉監生員不須編入鄉約外其致
仕閑任州縣佐貳首領及省祭散官衣巾
生員但有德望衆推為約正副者州縣官
以見任鄉官在學生員禮貌一體優待與
各約正副另班行禮

一鄉約呈報善惡及條陳利害者不分是何
衙門俱用連七粗紙手本封袋縫上寫某
州縣某字約約正副某人某人封若係槩
約公報則寫某州縣某字約約正某人等
同封不許用細紙以生科派之端

一大奸大惡久慣行兇報惡紀惡動輒與人
為讐者許同約百家連名指寔用手本封
固差約中一人密稟州縣掌印正官差的
當兵快當時鎖拏扭解本院

一鄉約之中不怕豪強棍惡只怕浮薄少年
此等浮薄之子或係大家貴族倚托門第
錢財將欲不編入約此人置之何地將欲
編之約內彼傲氣雄心輕口薄舌無恂恂
鄉黨之謙懷卑卑貧賤之意甲中不敢舉
過約中不敢紀惡或造言捏事或構怨生
讐其明理父兄當思共守

聖諭科條替伊教誨子弟不護短不尤人不明
理者或到約中發怒令長少難堪或向州
縣遞呈托守令處置彼庸懦有司那分皂
白約中一夥平民何苦與人鬪氣從此而
一約壞矣一約壞而各約皆壞矣以後約
中少年務要低心下氣一遵條款格葉不
許分毫傲慢掌印官時時另行體察但有
擾混一約不成者另申本院施行如有狗
私誣善以傷衆心者訪知以罷軟論
一約中除樂戶家奴及傭工佃戶各屬房主
地主挨查管束不許收入鄉甲外其餘不

分匠作裁縫厨役皂隸快手門禁馬夫但
係本縣老戶人家或客商經年久住情願
入約者俱許編入鄉甲以鄉黨輩數齒序
不許作踐

一各州縣做監牌十面長二尺寬八寸凡不
養父母時常忤逆者牌書(不孝某人)骨肉
無恩尊長無禮夫妻無情父子生分牌書
(不義某人)偷雞摸狗拔樹搗穀係本縣老
戶人民者牌書(做賊某人)賭博開場等衆

牌書(賭博某人)遊手幫閑牌書(光棍某人)
生事毆人牌書(兇徒某人)詭隱地糧教唆
詞訟陰險害人貪婪利己牌書(奸民某人)
口無實言行無實事搬弄是非妄傳誣告
牌書(詐偽某人)誑騙財物勾引婦人及一
切幹事不顧行止體面人所共惡者牌書
(無耻某人)媠蕩破家牌書(敗子某人)各用
大字釘於本犯門左每會跪約聽講街民
不與往來

兩院訪拏即將此人舉報待十分悔悟本
約連名出連坐甘結保其省改者方許去
其門牌

一鄉約有犯除徒流以上自有應得罪名外
其餘紀惡呈報訪知等事不係告發者只
是朴責重者枷號不許問罪

一各約紀善紀惡紀和紀改四簿有司終日
查考假如一百二十約每日照依約號次
序初一日某字號等四約講史送簿來看

掌印官細查善有可賞者批獎三二句惡
有當懲者批戒三二句其和處不當者即
與更正罪惡大而和不足以盡法貧者拘
來責治不貧者罰穀多不過五石少不下
一石註於簿上責令甲長催完下次查簿
即於罰穀項下註某月日納訖其穀即貯
本會殷實之家以備本約社師束脩及孤
老殘疾賑濟或本約不得已公用俱約正
呈知掌印官方准動支不許有司將穀入

倉違者以科罰坐罪其批查約簿俱以紅
筆大約每日查數本一月查一週其大善
大惡登記州縣善惡和改簿上以備申呈
上司大加獎賞拏問施行

一凡講約之日遇大雨雪改於次日不向甲
長給假而不到者紀過一次無假三次不
到約者稟官

一麥忙放通假兩會秋忙放通假兩會其間
或疾病或家中疾病或公事或忙事或遠
行給單假者俱許准理其疾病及遠行之
人過三假後再給不許每會點卯不到罰
穀致誤窮漢生理違者罪坐正副講史

一每約百家選保正一人百五十家量加選
保正副各一人鄉甲之內屬本縣者聽其
挨查出入鄉甲之外屬房主地主者聽其
訪問但有為盜窩盜聽其舉報到官但有
失盜聽其率領各甲救護其甲中人等除
六十歲以上十八歲以下免其救護外其

餘壯丁十月後收秋已畢三月前農工未動各家所備鎗刀弓箭短棍繩鞭等器一百家或二百家內共覓教士一人令其習學武藝一年覓一人習一藝不及五年而各藝皆熟矣又以本甲教本甲不及五年而各人皆熟矣一甲共置鑼一面保正副各置銃三杆遇有盜賊打劫甲中鳴鑼保中放銃一擁救護但於盜所生獲或札死強賊一名者州縣官花紅鼓樂迎至公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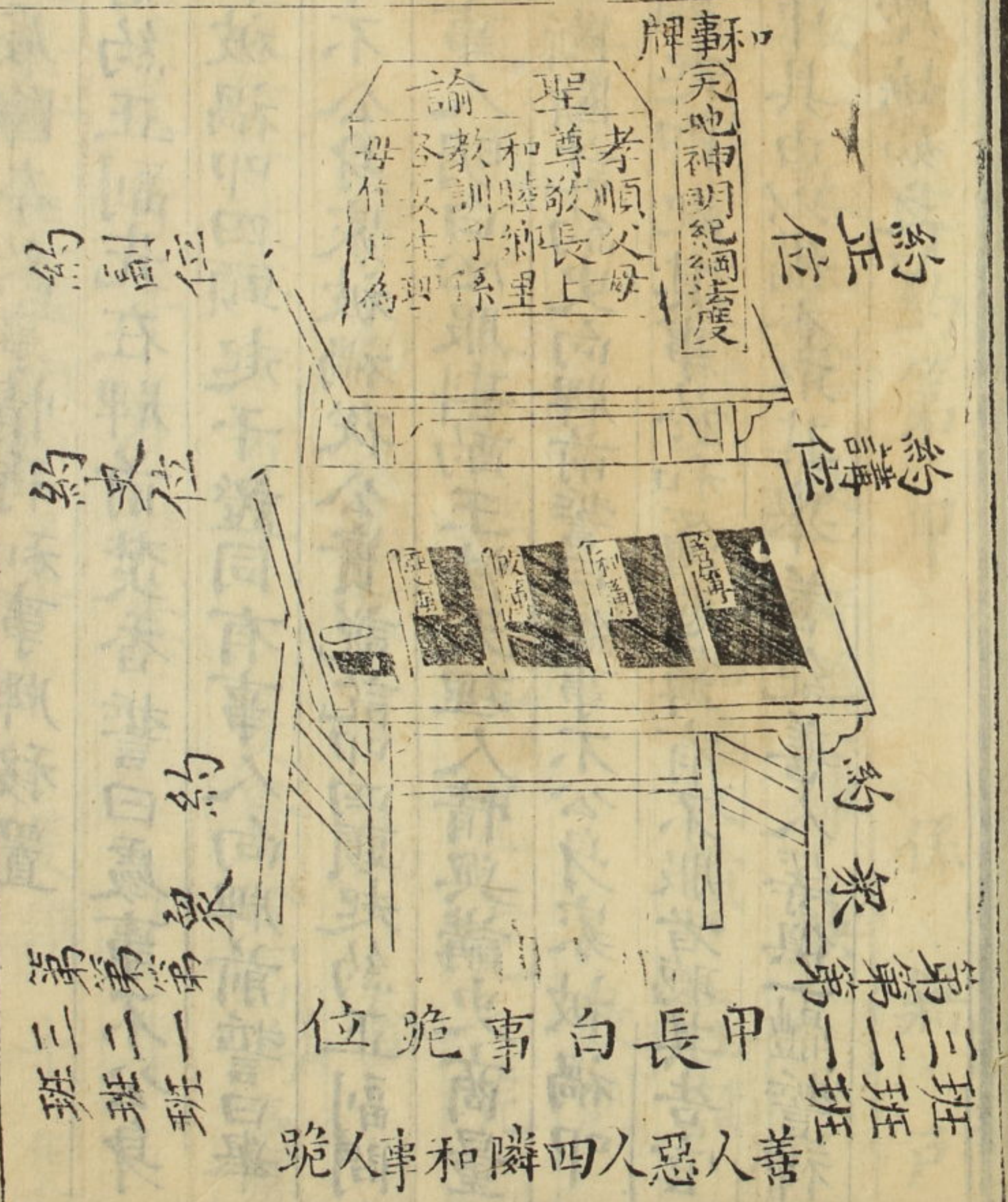
銀杯通酒三杯當時賞銀十兩仍給帖一張免其本身差役如果賊見救護人多要殺失主解圍失主見賊要殺罵人不許救護保甲人等一味上前捉賊不許因而解散蓋盜賊殺人與救護者無干盜賊走脫則救護者何用況賊見失主罵人而救護者不散彼何讐於失主而殺之哉

一保正副須選家道殷實力量強壯行止服人者為之如有優占即令其子男弟姪為

之不許掌印官聽囑徇情巡捕官受賄賣
放却為無德貧棍頂充蓋盜賊打劫不尋
窮漢而棍徒保正豈能率人借保甲之法
率百人之衆代富勢者看守家財何負於
彼而推托以圖苟免哉是法也有司必不
遵行但遇地方失事賊盜脫逃者掌印巡
捕官即註劣考

一鄉甲之約良民分理于下有司總理于上
提綱挈領政教易行日考月稽奸弊自革
若掌印官視為虛文如醉如夢則約正副
以為竒貨通賄通情是良法反為弊政鄉
約保甲果弊政乎何不將周官法度一讀
也故得千良民不如得一賢守令嗚呼吾
輩讀聖賢書受民社寄終日抗塵走俗身
教既不倡先言教又不修舉上負
朝廷下慚士庶子夜深思寧不汗背本院自
媿庸劣願與諸君子共勉之

鄉甲會圖



鄉甲約卷之五

九

十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containing the full text of the village regulations or a commentary on the diagram. The text is written in a traditional vertical format, reading from right to left.

凡處斷本約事情將和事牌移置

聖諭前約正副先在牌前焚香誓曰處事不公身
家被禍叩四頭起干證同有事人向牌前誓曰舉
事不公身家被禍從公實說訖叩四頭起約正副問
有事人明白心服斟酌王法天理人情與講史商量
處斷斷訖約史向牌前誓曰紀事不公身家被禍叩
四頭起即紀其事於和簿惡簿有不服者聽其告官
約中具由以備查取其舉善紀善人等俱一體誓神
以壓嫉妬之口

聖

縣州字約第甲

係籍戶

一父母 在衣食 缺 忤逆祭掃 缺

一長上 尊敬鄉里 和睦放債 違禁

一子 孫 教訓

一地 頃畝 分差糧 完 完 完 完

一生理 勤 惰用度 儉 奢

一救命會積錢 千百十 丈量貧富為多寡

一積菜 百十斤 積糞 十車

一養牛 隻 驢 頭 猪 口 羊 隻 雞 十 隻

諭

格

葉

- 一栽桑百十株棗百十株榆百十株
- 柳百十株雜果百十株雜樹百十株
- 一駁繭絲十斤兩紡花十斤兩
- 一衣食足 身無破絮家無糟糠
- 一荒閑地土畝分種菜 畝分
- 一賭博 宿娼 酗酒 詐財
- 一聚眾行兇 白蓮隨會
- 一容留姦盜生人 行使大秤小斗
- 一被人告 次 刁告人次 唆證人 次

填格葉法

- 第一格填某縣某字約第幾甲係約正副講
- 史則填約正約副約講約史係甲長則填
- 甲長係甲眾則填甲眾某人係軍民匠竈
- 籍或上上或中中或下下戶
- 第二格父在母不在母下填一不字母在父
- 不在父下填一不字俱在父母下填一俱
- 字俱不在父母下寫一不在
- 第四格填子某人某人孫某人某人

或時常教訓
或通不教訓

第五格填地幾頃幾十幾畝一限完填一字
二限完填二字三四限俱同

第六格填庄農生理或賣酒生理或傭工生理各照生理填寫

以上俱於領格葉之日約講史審明填寫其錢糧四限完一限填一限

一十二月十六日約正率十甲長焚香誓神曰凡我會人審填格葉遵行者不許誣枉違犯者不許回護如有不公不實神鬼鑒

察身家被禍叩四頭起約正先喚第一甲長到

聖諭前填第二格約史問某人事奉父母衣食有無缺少如缺則於衣食下填一常字不缺則填一不字祭掃缺填一常字不缺填一不字

第三格尊敬長上填一長字不尊敬填一不字鄉里和睦填一常字不和睦填一不字放債違禁填一常字不違禁填一不字

第四格子孫教訓填一常字不教訓填一不字

第六格或常勤不惰或常惰不勤或好奢不儉或好儉不奢各照格填

第七格填錢數各照多寡實書

第八格填積菜積糞數

第九格填牛驢猪羊雞隻數

第十格十一格填栽樹數

第十二格填絲綿數俱分毫不許增減

第十三格衣食四項填不缺衣食者填亦足次貧填畧足貧填不足身無之上填未至二字極貧填不足身無之上填見今二字第十四格荒地種菜照數填

第十五十六十七格犯者填時常字不犯者填不敢字

第十八格被告三款照次數填填畢至十二月二十日以後約正將格葉冊單釘送掌印官處查遵違全遵無違者紀大善一次

全違無遵者紀大惡一次仍行責治半違
半遵者量輕重酌處仍將舊格葉收庫照
數發新格葉於各約其格葉一年一發鄉
約三年一發紙張工墨之費許於正項公
用錢糧開銷若正副講史甲長填格葉不
公不實者訪出名重責枷號其約史甲長
格葉四隣報填正副講格葉十甲長報填
俱不許扶同妄報一字

編鄉甲字號

孝弟忠信禮義廉耻正直公平懽愛忻喜忍耐
讓恭温和柔美畏天守法懷德循理知止存心
省身克己知仁宣哲睦婣任恤富貴康寧昌盛
豐足進修講習敬謹純篤操持有常千禎百祿
勸君學好希聖為賢端方清靜實行真言淑慎
莊潔福壽延綿吉祥如意飽煖安然

續編鄉甲字號

人鍾五秀靈於萬物慧悟聰明剛毅撲訥六府
三事水火金木復性原是正德二字利用厚生土穀陰陽

寒暑日月星辰昭晰宇宙鑒視嚴森春冰惕勵
戒懼臨深一鄉善士鸞鳳麒麟官賞民頌此感
彼欽凡茲黎庶細聽吾說望汝遵依致我樂悅
恩則雨露威是霜雪路只兩條從爾審擇

右一約分占一字如約多而字彌少者再領

鄉甲約卷之三

一和處事情以息爭訟事人生天地間誰沒
箇良心各人拏出良心來少人的就還人
惱善人就陪話自家得罪於人自家就認
不是這等有甚麼爭競只為那奸狡的利
已損人強梁的欺大壓小昧心的枉口刁
舌或自知理虧先遞攔頭假狀或買求硬
證專告無影虛詞到那衙門時吏書皂隸
使了多少钱拶板鎖枷受了多少氣有年

沒月悞了多少營生往來酒飯使了多少
盤纏父母妻子就了多少憂愁一入衙門
身體不屬自家田宅不能自保俗語云原
告被告四六使鈔又云官府不明沒理的
也贏你自尋思告狀那有一件好處且如
鄉隣有事你知我見哄瞞過了誰如有不
平到那鄉約中口稟一番約正副差本甲
人喚來一問如係兩約請兩處約正在一
處同問誰是誰非眼同證見二問明差那

證見押着那理屈的替那理直的受些禮
物上門陪話約史仍將所問事情來歷始
末一一記于和簿如事情稍重及不服處
斷者不問告何衙門約正副分別是非補
呈子一張適于問官以憑從公究處仍將
理屈者紀惡如本約處分不公約正副坐
罪如處分極公而誣枉約正副者分外加
責這等和處既不失鄉親體面又省了多
少錢財免了多少凌辱何等便宜各約百

姓切記吾言須至和簿者

計開

應和條件

一婚姻不明審問原媒某女定與某男受何定禮量其貧富除富貴人家外其餘下三則人家多不過十兩少不過三兩主令成婚若嫌貧棄婿將女別嫁者本約審明待告狀之日一同呈報

一地上不明查審文契中人應退回者退回

應找子粒者找子粒應補差糧者補差糧
筭明主令改正若係欺隱詭寄不肯首正者待告狀之日本約一同呈報

一罵詈鬪毆主令理屈之人置辦禮物與理直者陪話若有傷者審明記日待告狀之日一同呈報

一牲畜食殘田禾照畝賠償如打死人牲畜者照價賠償

一放債三年以上本利交還不與者處追借

人財不還及毀壞者主令賠補

一錢到取贖房地力不能回者果係日久利多酌量情法兩便委曲處分無令貧人失業

一買賣貨物不公虧損人者主令改正不改者紀惡呈報

一地界房界不明者查明改正

一走失收留人口牲畜主令各還本主中間事情應處分者處分應呈報者呈報

一約中處和事情不係徇私受財誣有作曲

冤枉良善者有司不許將約正約副擅加凌辱

一除徒流以上罪名本約不得專斷外其笞杖事情掌印官將詞批與原告執付本約問明開具手本以憑處斷願息者聽登和簿徑繳原詞有司不許加罪若將輕小事情不批本約而徑批佐貳首領陰陽義民等官差皂快勾拘者掌印官另議

一本約之人在別州縣生事者聽各處官司

斷理若在本縣別約生事者聽別約斷理
事完之日仍付本約紀惡若本約偏聽與
別州縣別約為讐者掌印官問明將為讐
之人盡法重處

一大小過失不分新舊但能自首改正者俱
免究罪

一國初老人里長俱許答杖斷決今恐是非連
累只用口說和處倘有因成人命并不許

干連本約違者有司另議

此卷後添餘葉五十張以載本約和處之事

鄉甲約卷之四

一紀善以重良民事天理在人心箇箇都有
那一箇人平生沒一件好事那一日不說
幾句好話所以

朝廷設那旌善亭以記善民使為善之人名
姓褒揚不善之人知所羞媿近來教化不
行百姓們就幹一好事官府不知就存一
好心鄉黨不重將你學好的百姓都虧負
了我今置一本紀善簿放在鄉約中凡我

百姓不論貴賤貧富老少尊卑有一善事
不論大小四隣報於甲長到那會日舉在
鄉約裏面將那好事就記在紀善簿上天
長日久好事漸多州縣官吊查真實類報
本院或各道出巡吊查那鄉約善簿細細
分別誰是大善誰是小善誰是真善誰是
假善誰人善多誰人善少逐一等第明白
以憑輕重禮待如被告到官會行大善者
如何會行小善者如何無善者如何如服

濟蠲免會行大善者如何會行小善者如
何無善者如何如鄉飲冠帶會行大善者
如何會行小善者如何無善者如何善大
善多者便宜必多善小善少者便宜必少
無善可稱者只以常人相待約正約副約
講約史人等務要秉公持正上誓

天地神明下服尊卑長幼記一善不許假捏狗
私懷恨刁難如有善應紀而不紀本無善
不當紀而紀及不由四隣甲長舉報不同

正副講史問明不寫善事實跡者罪坐正
副講史四人今將應紀善事大畧開列于
後仰鄉約遵照施行其為善在條件之外
者不妨指事直書須至簿者

計開

善行條件

- 一孝順父母者一事為一大善
- 一尊敬長上者一事為一善
- 一捨義學義塚捨飯捨衣捨藥捨方及報信

指路者為一善多者為一大善

- 一勸化十人改過者為大善五六人為中善
- 一二人為小善能化大惡者一人准作十人

- 一救人貧苦助人婚喪可值銀二三兩為大善一兩以上為中善五錢以下為小善
- 一他人告狀勸回和解者一事為一善
- 一能成就人好事者一事為一善大者為一大善

一能拯人患難者一事為一善拯人一命者為一大善

一修橋補路者一事為一善修寺廟塑鬼神喫素念經朝山設醮者此是諛神求福之人不許紀善

一家富而衣服車馬酒席不肯奢華只尚節儉者一事為一善

一能受辱忍事者一事為一善

一拾人物不隱昧即還原主者百錢即紀一

善多者紀一大善

一牛馬驢騾死而能葬者及不食牛馬驢騾肉者一事為一善

一幹公道事不行奸巧者為一善

一積穀積錢過數者為一善

一一年能守格葉者為一大善

一一年不犯條款者為一善

一九族之親貧老無依能收養或給衣食全活終身者准二大善

一同行替人勞苦同飯替人還錢同事而已
無罪替人分過同勞而已獨善不肯專功
小事紀一小善大事紀一大善

一百姓有大善人所共知衆所推服者許約
中連名不時揭報掌印正官申詳本院以
憑優獎其尤關係風化倫理者仍送牌扁
鼓樂花紅以示旌異

一凡小善五次中善三次俱准大善一次紀
名於旌善亭上面大書姓名下面分紀實

事凡犯公罪到官杖一百以下者應納贖
免其納贖應的決免其的決牌上仍存姓
名若犯私罪者免紀惡一次罪姑減半若
再犯私罪者不准饒免善牌除名惡牌紀
過

此卷後添餘葉五十張以載本約善人之事

鄉甲約卷之五

一紀惡以示懲戒事

朝廷設官滿天下不為管善良之民那善良
之民他納糧當差分毫不少兇心惡事一
舉不為立身則行公道積陰隲見人則深
唱喏高舉手天下要那許多官何用只為
你這不良之民兇惡的擎刀弄杖欺凌那
善良強梁的倚勢恃財作踐那柔弱奸巧
的百計千方啜哄那老實

朝廷差糧詭隱延捱不肯上納他人財帛搶
騙爭奪沒些廉耻清平世界叫你這夥人
混的不得安生所以

朝廷無奈做一部

大明律置五等苦刑罰設天下大小官員只為
鈐束你這夥歪人替那公正善良的百姓
作主隨你是何等英雄好漢

朝廷法度還比你勢要你就走在海角天涯
也掣得你來就将你殺了副了你往那裏

去但念你這愚人生下來時遇着不省事
的父母少調失教長大了時和那不學好
的親朋亂道胡行日日年年把這箇身子
十分壞了自家也不知道自家是甚麼一
箇人全不覺自家分毫不是那善良的見
你如臭屎一般那忍事的見你如毒蛇一
般誰好說你誰敢勸你就不犯刑罰也
做了箇沒行止的小人叫人做了些罵名
你犯了刑罰時就是箇沒主兒的身子任

官府夾打牢獄與你做父母的也是苦命
招了多少羞耻與你做妻兒的也是苦命
就了多少憂愁到此地位悔之何及我今
把你百姓的小過且不說只將犯條款
大過惡二十二件就放在紀惡簿上你舊
日未發過惡我都不題自入鄉約之後犯
一件過惡就記在這簿子上州縣官雙月
一查小過失勸化肯改的便罷中過失與
三犯不改的發州縣官處置大過失定然

解來我自有的法度將你做箇惡人的樣子
若要救你性命除是約正約副領着聚會
中人保你我纔饒你我定不失言你們千
萬記着須至簿者

計開

惡行條件

一子婦衝撞父母及自吃酒肉父母粗茶淡
飯自穿絹帛父母破衣爛裳自騎鞍馬父
母步行自享安閒父母勞苦及一切不服

管束氣惱爺娘親死三年不葬服內宿娼
作樂者是為不孝之子四隣甲長報知約
正副紀惡開揭送官情重者扭解本院
一卑幼侮慢尊長兄弟互結冤讐隣里以小
事相爭親戚以微嫌起怨甲長報知約正
副即與扶禮仍處分明白登記和簿其卑
幼兩犯尊長者約正副開揭報官以憑究
處

一丈夫寵妾凌妻正妻欺夫虐妾繼母折磨

前子婦翁嫌婿改婚伯叔兄弟欺凌寡婦
孤兒逼嫁奪產公婆因賠送供給凌虐兒
婦小姑小叔陷害哥嫂嫡長兄騙占卑幼
家財買使義女賣與人為妾以上數事俱
係惡俗許四隣甲長約正副苦勸不改者
開具揭帖公同稟官以憑重處

一白蓮教無為教南陽教明尊教白雲宗百
家成群千人為號持齋念佛暗結私通夜
聚曉散或妄言天文或僭稱官彌歛騙錢

財姦汚婦女愚民被其欺瞞全不知其詐
偽誠可哀憐四隣甲長稟知約正副止將
傳頭教主開寫實跡綁縛送官或本教中
人有能拏獲真正傳頭教主送官者俱賞
銀五十兩其餘吃素念佛男婦限本約勸
化三箇月仍舊聚會邪說不改者約正副
體訪真實報知州縣依律以妖言惑衆定
問死罪仍押鎖家屬待拏獲傳頭教主之
日然後釋放其四隣甲長明知不舉者即

係同夥妖民一例盡法重究至于術士邪
人迴避鎮魘及驢馱神像頭頂佛經化緣
修造者約中不許容留施捨違者約正副
紀惡呈報

一三五成群焚香飲血帶刀持棍一家有怨
則同去報讐上門亂行採打見人財帛則
設法搶奪到官捏證扛幫或挾騙娼婦財
物盜搶成熟田禾百端為害一方不寧者
約正約副率領同會之人詳開惡事通送

掌印正官扭解本院

一暴橫兇徒拏磚握石擦掌摩拳氣高聲粗
無故開口罵人動說打死對命或強買貨
物或硬主事情或撒潑圖賴錢財鄉約有
此等人不分初犯再犯事大事小約正副
連名同會之人詳開惡事通送掌印正官
盡法施行

一刻薄賊名或爭酒食起恨或因借貸懷讐
腳踏茂盛田苗拔打未成瓜果或夜燒房

屋柴薪或毀傷牲畜器物或採打小兒或
唆詞作證此等之人最可氣恨但有拏獲
者除將本犯盡法重治外仍將拏獲之人
照捕盜例一體給賞

一淫邪棍徒啜姦良家婦女騙買為妾因而
販賣為婢為娼或包姦娼婦敗亂家風因
而當賣衣服首飾致令妻室投井自縊者
四隣報于甲長約正副許不時指實送官
着實重治情重者仍解本院

新刊卷之五
四十一
一甲中除開酒飯店家宿下過客暫時經行
外其餘往來親友人所共知若遇面生可
疑之人不係本鄉本里四隣甲長查其何
處人民騎坐何畜帶何行李因何相交來
此何幹或係白蓮道友或係窩訪通家或
係賭博相識或係盜賊合夥務要十分盤
問如踪跡可疑即便密細報官本甲之人
但有出外經宿者白知四隣甲長有何事
故到於某家帶何物件回來仍告隣家查

其有無添帶物件如財物似贓者即便奪
送甲長稟於本約送官施行如覺察不嚴
及無故而搜詐者四隣甲長一體重究
一賃房買賣客戶庄村農作流民房主地主
務尋的當保人熟知來歷方許容留仍將
本院任人共若干家立一在頭遵照鄉約
法互相覺舉家主或一月半月訪問院人
所幹何事所交何人如不仔細覺察致令
出外作賊或窩藏外盜者房主地主不問

曾否知情不分是何人家俱以窩主律分
別治罪

一賭博開場之家幫閒綽攬之徒或吸賺幼
年破家或勾引痴愚迷性彼因乘機陽向
陰傾騙財幫食四隣甲長奪其牌骰頭錢
及攤場財物查其起滅情弊報知約正副
當時送官除將到場財物給與外仍於犯
人名下追穀三石充賞

一造言生事弄巧行奸好講閨門是非慣貼

匿名謠語破毀人家好事離間人家骨肉
這等壞心奸民四隣甲長報知約正副小
者初犯紀惡改正大者及再犯者開揭送
官盡法重處

一雞鴨猫狗過牆牛馬猪羊入院當時趕送
出門或知是四隣之物次日送還如收藏
三日本主尋而不與者即係盜賊本約紀
惡一次仍報知州縣懲治再不改者以竊
盜論其兵快應捕人役誣執平人做賊網

縛苦拷詐騙財物公差下鄉打詐需索者
輕則本約紀惡重則指事連名報官若畏
懼不報者約正副甲長一體重治

一士農工商每日各有生理如有遊食光棍
短衣長裙高帕細網酒朋茶友趁會遊街
或捕鳥鬪雞或圍棋雙陸安閒自在百沒
生活一月以上者紀過一次再月不改者
甲長約正副報於州縣拘令照月應當轎
扛等夫以罰其惰

一醉酒無德打街罵巷怒子毆妻及子弟生
事父兄不說婦人罵街男子不管者四隣
甲長舉報約正副紀惡以憑查處再次不
改者報官懲治

一放債只許一年三分起利過三年者本利
倍還不還者法當告理若一年加倍起利
及雖過三年而折准田宅人口強掣欠主
採打苦拷者以勢豪論本約同名稟官究
治重者申解本院

一物價有干般斗秤無兩樣以後民間秤只
用十六兩斗尺照官定法式物貴物賤只
在價上消長不許使假瞞人以後敢有私
用大小斗秤尺者甲中舉出重究有能奪
來稟官者准於犯人名下追銀三兩給賞
一縱放生畜作踐他人田禾強砍兩隣樹木
侵賴地界房界詭寄地上脫漏丁糧或稅
寫假契或洗改文冊或造私錢假銀或信
邪人燒煉一切昧已瞞心說謊負約約中

有此等人不分初犯再犯俱要紀惡仍指
實報官依法重處

一騙賴財物不還花費官物不補正項錢糧
不納負累里長包賠者約中紀惡勸戒再
不改者報官

一戲子小唱水戶及不做生活少壯流民及
遊食僧道乞食棍徒不分何等人家俱不
許容留如違將四隣甲長約正副一體重
究

一窩訪奸民與各衙門積快為通家以報怨
詐財為得計大奸巨惡投托得以藏身富
戶良民無故忽然被禍約中但有此人豈
能欺瞞隣佑許四隣甲長報于約正副密
開實跡揭報掌印官嚴拏扭解本院如不
肯舉保者一體治罪

一律分良賤所以重鄉隣之體也以後富勢
家奴凌踐貧窮老戶爭坐爭行平打平罵
者許約中連名稟官重責枷彌仍將家主

紀惡

一善惡不分大小凡犯條款事中者俱要實
紀公紀一人小惡不紀再一人犯中惡者
就要比例中惡不紀再有一人犯大惡者
就要比例到底紀惡不成不消三箇月大
家攀扯起來正副講史何辭以對但查簿
之時掌印官酌量大小自有處分耳
此卷後添餘葉五十張以載本約惡人之事

纔學好人舊日歪心怎能就變為此立改
過簿一扇凡犯大惡監釘門牌紀惡申明
亭限一年不犯闔約保改除去監牌中惡
及三犯小惡者限半年小惡限三箇月約
正副講史及本甲保改者俱登改過簿上
舊日罪名雖惡簿不除後來通不計較待
善簿有名之日仍以善人相待凡我百姓
各務洗心滌慮但不殺人放火強姦斷路
其餘都許改過既登改過簿上有人將舊

過告官者州縣官不許准理有人將舊過
許條者約正副將許條之人紀惡一次仰
各州縣及各約人等一體遵行須至簿者
計開

一一犯大過及三犯中過者上司訪察便該
報名拏問如有保改狀到官登名改簿者
免其訪察拏問

一一犯大過三犯中過五犯小過紀惡申明
亭者約中跪會聽講會人不與相揖酒席

不許入坐若登名改過簿者照常以禮相待

一門釘監牌者見官囚首不許戴帽一年限滿再有改保者方許除牌

一門釘監牌申明亭紀惡者原係充警人數每朔望升堂責令跪於公堂將申明亭過端高聲自念一遍叩四頭出門有保改狀到官者免念堂

一有過之人登名改簿以後能行大善衆所心服者將申明亭過端盡與洗去待三年以後真成善人有指實者取公正約正副甲長隣佑保結州縣大書徙義二字扁其門端以示旌獎

一善簿紀善後雖犯惡善簿不泯其長惡簿紀惡後雖有善惡簿不掩其短俱各存之惟是門左監牌申明亭惡跡准除洗耳
一大惡登申明亭牌上者須有大善一次平對得過大善也不紀錄只將惡人牌上姓

名事實准與洗去兩紀大惡及一惡可恨者門左釘監牌示辱待闔約保改者姑准除去門牌其申明亭惡名不准除去
一大惡限滿保狀式 只用甲長一人投遞
本縣某字約約正副講史某人本甲甲長某人甲衆某人為改過事本約某人某月日為某事紀大惡一次至今限滿並無違犯情願改過如再犯者某等甘心一例同罪須至保狀者

某年月日約正講史某某某甲長某印衆某某俱畫十字一張存房一張發約掌印官將本犯紀惡名下紅筆註四字云准入改簿

大惡除牌保狀式 只用正副講史四人投遞

本縣某字約約正副講史某人等十甲甲正某人等為保全體面事本約某人委犯重罪監釘門牌示警已經一年深自媿悔理合保領自新伏乞除去監牌准入改簿

如再違條某等一例同罪須至保狀者

某年月日約正十約副十約講十約史十

十甲甲長十十甲甲衆十此狀一張發約

一張存房掌印官批云准除去監牌收名

改簿

